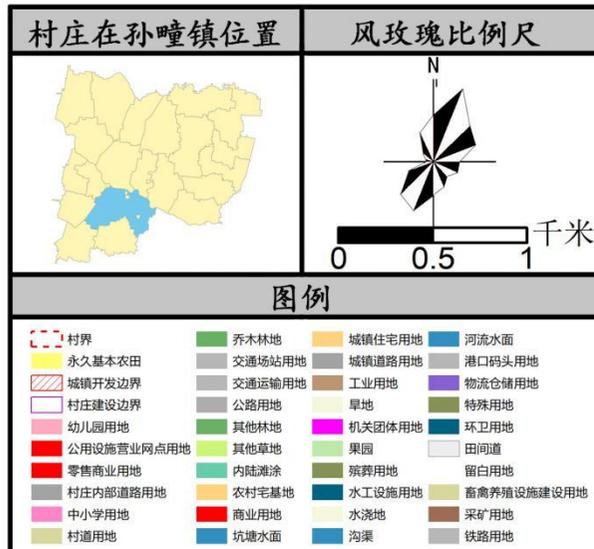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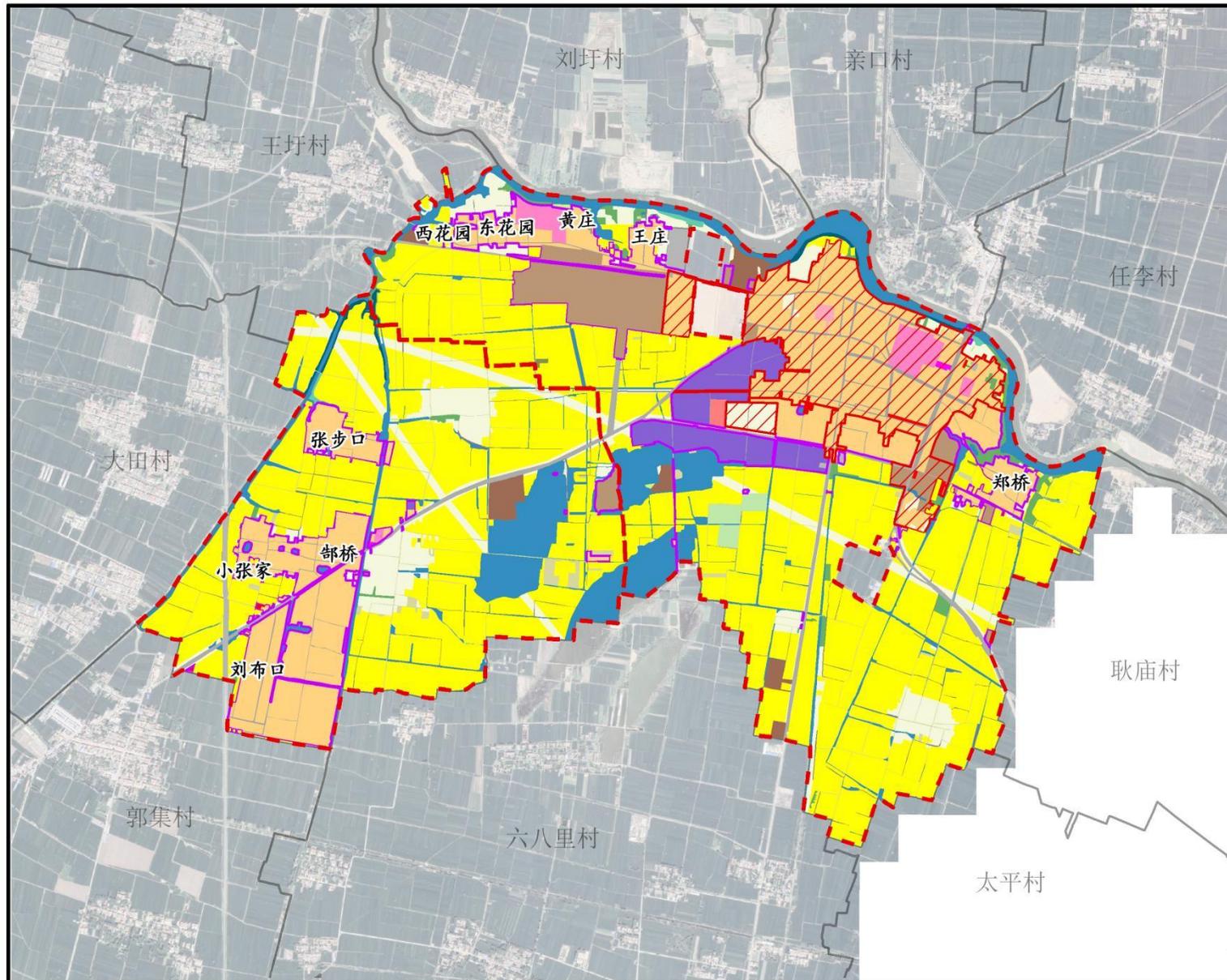


# 濰溪县孙疃镇孙疃村、郟桥村村庄规划 (2022-2035年)

## 村域国土空间规划图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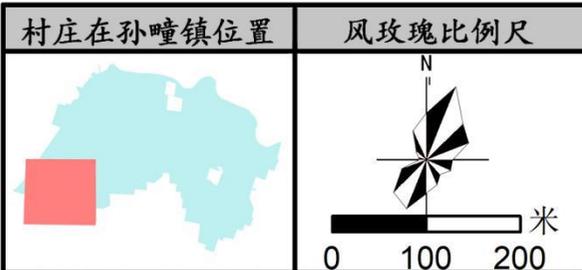
### 国土空间结构调整表

单位: 公顷

地类	规划基期年		规划末期年		变化		
	面积	占比	面积	占比	面积	占比	
国土总面积	1506.6	100.00%	1506.6	100.00%	0.00	0.00%	
城镇开发区域	150.04	9.96%	150.04	9.96%	0.00	0.00%	
耕地	877.54	58.24%	821.11	54.49%	-56.43	-3.75%	
园地	6.6	0.44%	6.6	0.44%	0.00	0.00%	
林地	14.48	0.96%	16.43	1.09%	1.95	0.13%	
草地	0.28	0.02%	0.66	0.04%	0.38	0.03%	
湿地	1.62	0.11%	1.66	0.11%	0.04	0.00%	
农村设施建设用地	村道用地	12.51	0.83%	13.3	0.88%	0.79	0.05%
	畜禽养殖设施建设用地	6.39	0.42%	6.87	0.46%	0.48	0.03%
小计	18.9	1.25%	20.17	1.34%	1.27	0.08%	
城镇用地	居住用地	0.06	0.00%	0.06	0.00%	0.00	0.00%
	城镇住宅用地	128.46	8.53%	155.81	10.34%	27.35	1.82%
公共管理与公共	机关团体用地	0.13	0.01%	0.13	0.01%	0.00	0.00%
服务用地	中小学用地	6.58	0.44%	6.58	0.44%	0.00	0.00%
商业用地	医疗卫⽣用地	0	0.00%	1.85	0.12%	1.85	0.12%
工业用地	商业用地	0.29	0.02%	0.52	0.03%	0.23	0.02%
村庄建设用地	工业用地	42.99	2.85%	49.38	3.28%	6.39	0.42%
村庄内部道路用地	村庄内部道路用地	8.58	0.57%	9.06	0.60%	0.48	0.03%
物流仓储用地	物流仓储用地	0.46	0.03%	41.63	2.76%	41.15	2.73%
交通场站用地	交通场站用地	0.47	0.03%	0.47	0.03%	0.00	0.00%
公用设施用地	环卫用地	0.08	0.01%	0.08	0.01%	0.00	0.00%
村庄范围内其他用地	村庄范围内其他用地	24.33	1.61%	0	0.00%	-24.33	-1.61%
小计	212.39	14.10%	265.52	17.62%	53.13	3.53%	
区域基础设施用地	交通用地	5.59	0.37%	5.59	0.37%	0.00	0.00%
	公路用地	23.25	1.54%	23.25	1.54%	0.00	0.00%
公用设施用地	港口码头用地	0	0.00%	4.7	0.31%	4.70	0.31%
公用设施用地	水工设施用地	5.31	0.35%	5.31	0.35%	0.00	0.00%
小计	34.15	2.27%	38.85	2.58%	4.70	0.31%	
其他建设用地	特殊用地	0.64	0.04%	0.45	0.03%	-0.19	-0.01%
	采矿用地	22.48	1.49%	16.56	1.10%	-5.92	-0.39%
小计	23.12	1.53%	17.01	1.13%	-6.11	-0.41%	
共计	269.72	17.90%	321.438	21.33%	51.72	3.43%	
陆地水域	河流水面	32.31	2.14%	32.21	2.20%	0.90	0.06%
	坑塘水面	77.25	5.13%	78.21	5.19%	0.96	0.06%
沟渠	49.1	3.26%	48.72	3.23%	-0.38	-0.03%	
小计	158.66	10.53%	160.14	10.63%	1.48	0.10%	
其他土地	田间道	8.96	0.59%	8.55	0.57%	-0.41	-0.03%

# 濰溪县孙疃镇孙疃村、郟桥村村庄规划 (2022-2035年)

重点区域总平面规划图



## 孙疃、郜桥村近期建设项目（工程）表

项目类型	序号	项目名称	主要内容	建设时序
土地整治	1	高标准农田建设	实施土地平整、灌溉排水工程建设和田间道路工程，实现每个耕作田块直接临渠（管）、临沟、临路，保证每个耕作区与农村居民点相连。共计实施高	2023
	2	农村宅基地整理	农村宅基地复垦 35.66 公顷	2025
生态修复	3	农田防护林网建设项目	在村庄内部主要道路两侧或单侧栽植观赏林，同时在田间道、支路等道路单侧种植护路林，改善农田小气候和保证农作物丰产、稳产。	2025
	4	水环境治理	对浚河进行综合治理，河道清淤，沿岸绿化，并配套相关基础附属设施，营造优良景观水系，为村庄的特色产业发展、农业发展等提供保障；对浚河进行综合治理，河道清淤，沿岸绿化，并配套相关基础附属设施，营造优良景观水系，为村庄的特色产业发展、农业发展等提供保障；	2024
人居环境整治	5	户户通工程	道路由"村村通"向"户户通"延伸，基本完成村内道路硬化	2023
	6	亮化工程	现状损坏路灯修复更换，在尚未覆盖地区架设新的路灯照明设施；	2024
	7	改厕工程	新建公厕 2 座	2023
	8	水环境治理	现有河、沟、渠、溪、塘等自然水体，进行截污、治污，实施清淤疏浚，逐步消除黑臭水体；	2023
公共服务和公用设施	9	公路新建、扩建	新建 S305、徐淮阜-宿蒙高速连接线，对 X103 濉刘路、X202 孙任路、X504 半王路进行提质改造；	2025
	10	健身活动场地	各居民点配置健身活动场地，共 8 处	2023
	11	污水工程	配套污水处理设施及污水收集管网建设；	2023
	12	给水工程	对现有给水管网进行更新改造，在尚未覆盖地区铺设新的给水管网，实现供水入户。采取措施改善饮用水水质和卫生状况，确保饮用水水质达标率达到 100%、生活饮用水卫生合格率达到 100%；	2023
	13	电力工程	对现状线路进行更新或维修，确保供电稳定；	2023
	14	燃气设施	燃气管道及其配套设施建设；	2024
产业发展	15	土地托管服务站	结合党群服务中心增设，推进农业规模化运作及为农业生产提供技术支持；	2023
	16	港口码头扩建	结合产业发展，规划增加 3.47 公顷港口码头用地；	2023
	17	村邮站/快递服务网点	结合村委会建设	2023
	18	加油站	郜桥村西南角新建加油站 0.24 公顷；	2024
防灾减灾	19	微型消防站	消防泵、水带、便携式灭火器等。	2023

## 孙疃、郜桥村国土空间用途管制规则

规划期内在国土空间上进行的各类活动应按照以下规则进行，确需改变用途的，应按照国家 and 安徽省相关规定，对规划进行调整或修改。涉及永久基本农田、生态保护红线、历史文化保护线等有关控制线的，按照国家和安徽省有关要求进行管控。位于村庄建设边界外的村庄建设用地，在规划期内优先考虑按照实际情况逐步拆并，确实不能拆并的，应保留现状用地规模和范围，不得扩大。

### 1.耕地

本村耕地保有量 821.11 公顷，已划定永久基本农田 707.89 顷。永久基本农田重点用于粮食生产，高标准农田原则上全部用于粮食生产，一般耕地主要用于粮食和棉、油、糖、蔬菜等农产品及饲草饲料生产，在不破坏耕地耕作层且不造成耕地地类改变的前提下，可以适度种植其他农作物。禁止非农建设和破坏耕作层、改变耕地地类的农业生产活动。

### 2.园地

本村园地 6.60 公顷。主要用于种植以采集果、叶、根、茎、汁等为主的集约经营的多年生作物，禁止非农建设。

### 3.林地

本村林地 16.43 公顷。主要用于生长乔木、竹类、灌木。禁止非农建设，限制改变用途。公益林或生态保护红线范围内的林地禁止改变用途。

### 4.草地

本村草地 0.66 公顷。主要用于生长草本植物，禁止非农建设。生态保护红线范围内的草地禁止改变用途。

### 5.湿地

本村湿地 1.66 公顷，主要是陆地和水域的交汇处，水位接近或处于地表面，或有浅层积水，且处于自然状态的土地，规划期须加强保护，禁止改变用途。

### 6.农业设施建设用地

本村农业设施建设用地 20.17 公顷。主要用于建设为农业生产、农村生活服务的乡村道路用地以及畜禽养殖设施。禁止非农建设。

### 7.居住用地

本村居住用地 155.87 公顷。主要用于城乡住宅及其居住生活配套的社区服务设施建设。

### 8.公共管理与公共服务用地

本村公共管理与公共服务用地 8.56 公顷。主要用于机关团体、教育等设施建设。

### 9.商业服务业用地

本村商业服务业用地 0.52 公顷。主要用于商业设施建设。

### 10.工矿用地

本村工矿用地 65.94 公顷。主要用于工矿业生产。

### 11.交通运输用地

本村交通运输用地 43.07 公顷。主要用于铁路、公路、港口码头、村庄内部道路以及交通场站等交通运输设施及其附属设施建设。

### 12.公用设施用地

本村公用设施用地 5.39 公顷，主要用于环卫、水工设施等建设。

### 13.特殊用地

本村特殊用地 0.45 公顷。主要用于殡葬等具有特殊性质的土地。

### 14.陆地水域

本村陆地水域 160.14 公顷。主要为陆域内的河流等天然陆地水域，以及坑塘水面、沟渠等人工陆地水域。河流禁止改变用途，坑塘水面、沟渠禁止非农建设。

### 15.其他土地

本村其他土地 8.55 公顷，主要为田间道。